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AGI
IMAG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5)

罷免執行董事及委任執行董事

罷免執行董事

茲提述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註明者外，該公告所用專有詞彙用於本公告時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本公司的記錄，單先生最後一次出席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此後單先生未出席任何董事會會議。

單先生未能向本公司履行職責，且在未經董事會特別批准缺勤的情況下，已至少連續六個月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會認為，允許單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將不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根據本公司之細則第89(3)條，董事會決議撤銷單先生職務，且單先生已喪失擔任本公司董事的資格。因此，董事會決議罷免單先生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即時生效。

此外，由於單先生已不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亦決議，通過相關附屬公司股東的普通決議案，罷免其於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的一切董事及管理職務(如有)，即時生效。

* 僅供識別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蔡家穎女士（「**蔡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公司證券買賣業務分部。委任是為了配合本公司加強投資分部的策略。其委任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生效。

蔡女士的簡要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蔡女士，33歲，於香港完成高中課程，並於澳洲柏斯Perth Institute of Business and Technology進修。蔡女士曾於香港一間五星級酒店餐飲部門提供客戶服務超過一年，獲得餐飲及娛樂業務經驗。蔡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13）之執行董事。

蔡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之聘書，可由蔡女士與本公司協定續期。蔡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須按照本公司之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及重選。蔡女士有權獲得每月45,000港元之薪金，該薪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其過往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責任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蔡女士於本公司16,00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普通股本約0.1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蔡女士之其他資料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任何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蔡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孫益麟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孫益麟先生

王溢輝先生

鍾育麟先生

Kitchell Osman Bin先生

嶋崎幸司先生

蔡家穎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志華先生

鄺啟成博士

繆希先生

杜東尼博士